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达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公司管理及经营保持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充分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切实维护公

司利益和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应有的作用。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专项意见》和《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核销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属正常经营行为。2024年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主要是基于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滕达、申强、许瑾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3票同意，3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0. 审议通过《关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严格按银保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经查验，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

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根据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开展存贷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

《关于国投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申强、许瑾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2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1.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周转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及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申强、许瑾光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4票同意，2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执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相关规则的情形发生。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3. 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规范，编制了《2023 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覆盖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4.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4 年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是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作出的预见性陈述。该等陈述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2023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职业经理人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同行业薪酬水平。

本议案关联董事滕达、申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名与会董事，4 票同意，2 票回避表决，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6. 审议通过《2023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2023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工资总额预算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未来五年战略规划纲要（2021-2025年）〉的议案》

修订后的《未来五年战略规划纲要（2021-2025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2024年4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发展规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发展规划管理办法》（2024年4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

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注销全资子公司美亚榕安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注销全资子公司福建美亚榕安科技有限公司，有利于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符合公司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按相关法规及国资主管单位的要求办理注销手续。

《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注销全资子公司美亚榕安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1.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出售参股公司斯坦道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转让持有的参股公司厦门斯坦道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坦道”）的全部股权，符合公司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市场寻找、提交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原股东股份回购等方式，按照不低于经国资主管单位完成对斯坦道的评估结果备案的价格寻觅合格受让方。

《关于授权管理层开展出售参股公司斯坦道股权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厦门软件园二期观日路12号国投智能2109会议室以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名与会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